**上海建桥学院**

**实验室负责人安全责任书**

**二级学院：**

**实验中心：**

**实验室名称：**

1. 实验室安全工作必须坚持“以人为本、安全第一、预防为主、综合治理”的方针。根据“谁使用、谁负责，谁主管、谁负责”的原则，保证本实验室的安全运行，不发生安全事故。
2. 认真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校院两级安全管理规章制度，做好教师和学生安全教育工作，提高安全意识，加强安全管理，明确安全责任，定期与实验中心主任签订“实验室安全责任书”。
3. 对自己分管的实验室严格管理，做好防火、防盗、防水、防触电、防创伤等安全管理工作，保证自己分管实验室的供电线路和插排周围干燥、整洁、无易燃物品，每天下班时关闭饮水机、空调等电器设备，实验室无人时及时锁门，确保不发生安全事故。
4. 接受实验中心主任对自己分管的实验室进行检查和指导，坚持每天对自己分管的实验室进行安全巡查，并做好安全巡查记录，发现安全隐患及时排除，自己不能解决的问题及时向有关领导汇报。
5. 严格执行学校的“危险化学品管理办法”，坚持“双人管、双人领、双人用、双锁、双帐”的管理制度，按规定的程序申购、领用危险化学品，并做好化使用登记。实验室内危险化学品应按需取量，当天使用完毕后返还中心库房，标签不清的及时更换。对自己分管的公物建立账本、定期检查盘点，保证帐实相符，出入库有记录、手续齐全。
6. 严格执行安全操作规程，维护实验室秩序，不私自转让、出租、出借学校财物，防止学生将实验用品带出实验室。不在实验室内吸烟、饮食；能正确使用灭火设备，熟悉分管实验室的供电线路和发生安全事故时的应急措施。
7. 熟悉和掌握本实验中心各类安全事故的应急救援预案，积极参加实验中心组织的应急演练。如在特殊环境下工作，需穿防护服，戴工作帽、护目镜、手套等，加强个人劳动保护。
8. 节假日前对自己分管的实验室进行全面安全检查，关闭水、电、气、门、窗，妥善放置各种容易发生安全事故的仪器设备和实验用品。节假日期间继续使用的实验室应办理相关手续，落实好安全责任，安排好值班人员，保持好通讯畅通，确保不发生安全事故。
9. 本责任书一式两份，双方各持一份。有效期：2019年7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。

**实验中心主任：**

**实验室责任人：**

**分管实验室所在楼宇房号：**